

一、目標：上完本課後，同學能夠說出：

- (一) 亞比米勒出什麼要求？
- (二) 亞伯拉罕與亞比米勒立約的內容？

二、內容：經文 創 21：22-34

(一) 亞比米勒向亞伯拉罕提出要求 V22-26

1. 亞比米勒由軍長非各陪同來見亞伯拉罕。原文「軍長」是軍隊的領袖。以撒的出生，顯然使亞比米勒感受到亞伯拉罕家族未來的發展，具備不可忽視的規模。
2. 「神的保佑」：原文是「神與你同在」。亞比米勒真心誠心地祝福亞伯拉罕。
「**大衛**做事無不精明，耶和華也與他同在。」（撒下 19：18）
3. 亞比米勒為了自己的後代及子民，期盼亞伯拉罕指著神對他起誓保證：
 - a. 不欺負我與我的兒子並我的子孫。
 - b. 我如何厚待你，你就比照厚待我及你所寄居這地的民。
4. 亞比米勒的要求充分顯出他是一位未雨綢繆的領導者、大家長，他認清現實的景況，謙卑主動求取和平、爭取好處，他不僅為自己，也為後代子孫、子民謀福利。
5. 舊約中允許起誓，神也只著自己起誓，新約中也有許多起誓的例子。（太二六 63-64、可十四 71、加一 20、林後一 18、帖前五 27、林後一 23、啟十 6）
6. 主耶穌卻說：「你們又聽見有吩咐古人的話，說：不可背誓，所起的誓總要向主謹守。只是我告訴你們，甚麼誓都不可起。不可指著天起誓，……。你們的話，是，就說是；不是，就說不是；若再多說，就是出於那惡者。」（太五 33-37）

(二) 亞伯拉罕指責亞比米勒 V25-27

1. 亞伯拉罕立即給予真實善意回應，願意起誓，保證所求。在人與人、家族與家族、國與國之間相處互動，應當以真實、信任為基礎，否則兩方關係難以長久維繫。
2. 在起誓之前，亞伯拉罕提出了一件待解決的事，就是亞比米勒的僕人曾經霸佔一口水井，亞伯拉罕為此指責亞比米勒。
3. 亞比米勒提出辯解，明顯在撇清責任。他說：「他不知道是誰做的」、「他不知道有這種事發生」、「今日你說了，我才聽見」。之前他也在不知情下娶了撒拉。然而他都能及時彌補錯誤、挽回傷害，避免造成與亞伯拉罕的對立。
4. 亞伯拉罕把牛和羊給亞比米勒，二人就彼此立約。亞伯拉罕是個寬容大度的人，面對爭端總是先選擇謙讓、不敵對，並用行動表達善意。但在適當的場合和時機，他也能夠適時表達意見，維護捍衛自己應有的權益。
5. 主耶穌在世上活出謙讓、不爭鬧的生命榜樣。同時也嚴厲指責一切不公不義的事。
6. 「不要以惡報惡；眾人以為美的事要留心去做。若是能行，總要盡力與眾人和睦。親愛的弟兄，不要自己伸冤，寧可讓步，聽憑主怒（或作：讓人發怒）；因為經上記著：主說：伸冤在我；我必報應。所以，你的仇敵若餓了，就給他吃，若渴了，就給他喝；因為你這樣行就是把炭火堆在他的頭上。你不可為惡所勝，反要以善勝惡。」（羅 12：17-21）

(三) 亞伯拉罕與亞比米勒立約 V28-32

1. 亞伯拉罕又預備七隻母羊羔另放在一處，作為立約的憑據。
2. 亞比米勒接受這七隻母羊羔作為證據，願意承認這口井的使用權屬於亞伯拉罕。
3. 他們將立約之地起名叫「別是巴」，就是七倍起誓的井的意思。「別」：井、「是巴」：是「七」或者是「誓」的意思。
4. 「七」隻母羊羔；與「誓」的原文相同，有一語雙關的用意。新年吉祥賀詞也會用這樣的方式：「年年有魚(餘)」、「桔(吉)祥如意」、「步步糕(高)昇」。

(四) 亞伯拉罕敬拜神 V33-34

1. 亞伯拉罕在別是巴栽上一棵垂絲柳樹。曾兩次在接近橡樹的地方為耶和華築壇
 - a. 示劍地摩利橡樹 12：6-7
 - b. 希伯崙幔利橡樹 13：18
 - c. 亞伯拉罕築壇是為了敬拜耶和華。
2. 這次栽種垂絲柳樹的動機應該和築壇相似，為特別的事件（與神、與人立約）感謝敬拜神。
3. 亞伯拉罕在那裡求告耶和華—永生神的名。「永生」神：「古老」、「永恆」、「長久」、「不朽」。除此之外，聖經只出現在（賽 40：28）。
4. 「非利士人的地」：一般認為非利士人在西元前 1200 年才由克里特島（迦斐託）進入巴勒斯坦。不過此處的亞比米勒可能是早期遷移迦南地的非利士人，是西元前 1200 年那一批非利士人的先頭部隊，後一批人才真正大量移入迦南地。
5. 亞伯拉罕在寄居之地，所到之處皆設立敬拜神的祭壇，敬拜神、求告神，與神建立美好關係，與人之間同樣也維護良好的友誼。